

在聊城,个人住房——

提取公积金偿还商业性贷款这样办

本报讯(记者 林晨)日前,市政府新闻办在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召开首场“惠企利民政策在身边”主题现场新闻发布会。会上,就市民关心的“公积金能用来偿还商业性个人住房贷款吗”“可以提取公积金用于新房装修或租房费用吗”等问题,相关工作人员进行了解答。

关于公积金能否用来偿还商业性个人住房贷款的问题。公积金可以用来偿还商业性个人住房贷款。职工办理商业性个人住房贷款后有以下两种还贷提取方式:一是正常还款满12个月后可办理按年提取,在贷款期限内每年可申请提取一次。提取金额不超过该笔贷款最近12个月的累计还款额(不含因逾期产生的罚息)。提取时应提供住房借款合同、商业银行出具并盖章确认的近12个月还款明细,夫妻双

方身份证、结婚证、各自的I类银行储蓄卡;二是已提前一次性结清商业性个人住房贷款本息可申请提取,提取金额不超过最后一次还款金额。提取时应提供住房借款合同,加盖银行印章的一年内的贷款结清证明、还款凭证,夫妻双方身份证、结婚证、各自的I类银行储蓄卡。办理提取公积金用来偿还商业性个人住房贷款有两种途径,一是通过公积金微信公众号进行办理,因为公众号没有存储功能,每年提取都需要重新提交相关材料;二是到公积金服务大厅进行办理,不必重复提供相关证明材料,实现初次办理提交材料、再次提取时直接复用。

关于已办理了公积金贷款,能不能一次性提取配偶或父母的公积金用于还贷的问题。不可以提取父母的公积金用于还贷,可以提取配偶的公

积金用于偿还贷款。提取配偶公积金用于还贷分两种情况,除了以上提到的商业性个人住房贷款的还贷方式,还有一种情况是使用公积金贷款,有以下五种还贷提取方式:(一)正常还款满12个月后可办理按年提取,在贷款期限内每年可申请提取一次。提取时应提供夫妻双方身份证、结婚证和各自的I类银行储蓄卡;(二)办理逐月对冲还贷,夫妻双方携带身份证、结婚证到公积金大厅申请办理;(三)已提前一次性结清公积金贷款本息可申请提取。提取金额不超过最后一次还款金额,提取时应提供一年内的住房公积金贷款结清证明,还款凭证,夫妻双方身份证、结婚证和各自的I类银行储蓄卡;(四)提前部分冲抵公积金贷款本息,在正常偿还公积金贷款期间,每年可申请使用一次个人住房公积金账户余额冲抵公

积金贷款本息,夫妻双方携带身份证、结婚证到公积金服务大厅申请办理;(五)结清冲抵公积金贷款本息,夫妻双方携带身份证、结婚证到公积金服务大厅申请办理。

关于是否可以提取公积金用于新房装修或租房费用的问题。不能提取公积金用于新房装修。《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》规定,住房公积金应当用于职工购买、建造、翻建、大修自住住房,房屋装修不属于这一规定范畴。房屋装修不等同于房屋大修,大修自住住房需房屋鉴定部门出具危房鉴定证明才可申请提取,而装修房子通常不在此列。

此外,已经购买自住住房的,不能办理租房提取。租房提取需提供房屋产权登记部门查询的《无自有产权住房证明》。



1月2日,一场“枕头大战”在东昌府区北顺小学操场上演。

该活动为学生们提供了一个释放压力、增进自我认知的途径,有助于学生们放松心情,传播青春正能量。

本报记者 许腾
本报通讯员 范红艳 摄

莘县开展关爱困境儿童公益服务活动

本报讯(记者 赵琦 通讯员 王霄)日前,在山东省民政厅、莘县民政局支持下,莘县阳光心理咨询中心在古城镇开展了“新元添翼 莘童向光”欢度元旦活动,和困境儿童一起度过一个欢乐的节日。

活动伊始,志愿者化身党史“引路人”,以生动鲜活的故事为孩子们徐徐展开党史长卷。随后,快板活动将现场氛围推向高潮。在“新年心愿汇”环节,孩子们争先发言,激烈地讨论着对新年的期待。

莘县民政局党组成员高芳表示,今后,民政局将进一步改善困境儿童的生活、成长、学习环境,加大对困境儿童和农村留守儿童等弱势群体的关怀力度,汇聚更多爱心力量,以实际行动为他们提供更多的帮助和支持。

银行卡背面“附赠”密码

蒙面男子盗刷1.2万元被逮捕

聊法说事

本报讯(记者 高嵩 岳强)“早晨我拿起手机一看,有一条银行短信提示我的银行卡被取了12000元。当时我就有点懵,马上翻找银行卡,可怎么也找不到,我就报案了。”1月3日,家住开发区的周先生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说。

原来,2024年12月20日晚上周先生

在某银行取款机上取了一些钱后就回家休息了,一觉醒来,他从收到的短信中发现自己银行卡内的现金被全部取出了。起初周先生以为是诈骗短信,之后越来越觉得此事有些蹊跷,便想找到那张银行卡查证到底是否被取款。一番寻找无果后,周先生才意识到自己的银行卡丢失了。他又突然想到自己的取款密码就写在那张银行卡背面,顿时心惊肉跳,这才赶忙报警求助。

接警后,聊城市公安局开发区分

局东城派出所民警王麻联合图侦工作队,迅速了解到该卡的取款时间及地点,并协调银行工作人员调取取款机上的监控视频,发现一名上身穿黑色羽绒服的男子将银行卡上的钱全部取走,该男子面部遮挡较为严实。

为及时挽回周先生的损失,民警调取了案发现场及取款机周边的大量监控,经过研判分析,成功锁定犯罪嫌疑人身份。民警经多日盯控,于2024年12月27日将嫌疑人成功抓捕。